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北京市重点无线电业务频率使用及产业发展支撑服务						
主管部门		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43.000000	43.000000	30.100000	10	70.00%	7.0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43.000000	43.000000	30.100000	—	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0000	0.000000	0.000000	—		—
		其他资金	0.000000	0.000000	0.000000	—	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采购5G、5G-A、6G网络、无线电监测检测技术和产业、车联网、工业互联网、卫星互联网、低空经济等无线电技术与应用发展相关的国际进展、频谱规划、国家政策、技术研究、产业发展、兼容分析等技术咨询支撑服务，同时提供北京市无线经济规模测算支撑服务，支撑北京市无线电管理工作。				项目按照合同进度有序推进，5G、5G-A、6G网络、无线电监测检测技术和产业、车联网、工业互联网、卫星互联网、低空经济等核心技术领域咨询资料梳理与初步分析，正撰写各相关领域报告初稿；北京市无线经济规模测算的指标体系、初步模型及工作方案已搭建。支撑开展频谱创新中心、40-50GHz 频段规划与产业发展调研等工作，进度合规，无重大延误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15	10.5	合同期至2026年8月31日，目前正按计划有序推进，无偏差。	
		质量指标			15	10.5	合同期至2026年8月31日，目前正按计划有序推进，无偏差。	
		时效指标			10	10	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	5	5	说明：合同还未完成，目前只完成70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	10	10		
		经济效益指标			10	10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10	10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10	1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5	5			
总分					100	88		

填报注意事项：

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（B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（A）/全年实际值（B）*该指标分值。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（全年实际值（B）—年度指标值（A）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100%。若计算结果在200%-300%（含200%）区间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10%扣分；若计算结果在300%-500%（含300%）区间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20%扣分；计算结果高于500%（含500%）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30%扣分。

3. 请在“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”中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4. 90（含）-100分为优、80（含）-90分为良、60（含）-80分为中、60分以下为差。